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15220020251127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214.33万元，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改造排水管网双侧最大管径DN1200长度11.918米，DN800长度 2854米，给水管线最大管径DN500长度1410米，恢复路面 26704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需在本单位注册）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中标或预中标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函）。投标期间没有被当地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3.3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施工员、市政质量员、市政质量负责人各1名提供有效的岗位证书（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需提供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C类证书。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对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裁判文书网主页>>案由:刑事案件>>对单位行贿>>；查询时间为公告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需附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3.5 财务要求：2022年至2024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新成立未满三年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从企业成立至今相应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1年的投标企业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应全部由施工企业组成，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2家（含2家）。联合体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在本项目同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

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对于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 CA锁。

3.7其他要求：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投标：（1）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3）转包、违法分包工程；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28 11:00:00到2025-12-04 17:30: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19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19 09:00:00。

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本招标公告仅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浩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都林街铁西北大路35号

联系人：商利润

电话：0482-8318322

邮件: 13948999613@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陶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陶然巷9栋2-201号

联系人: 红霞

电话: 15848930598

邮件: 98255156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红霞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陶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